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文化 部 函

機關地址：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棟
聯絡人：于琍雯
電話：02-2356-6445
傳真：02-2341-6186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0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文心字第106302948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附件1 106D021719_106D2025113-01.docx)

主旨：本部為獎勵大專校院學生修習蒙藏語文，自即日起至106年10月31日止受理蒙藏語文獎學金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大專校院學生105學年度修習蒙藏語文成績優良者，得經系所主管核章後檢附相關成績證明，於106年10月31日前（郵戳為憑）以公函向本部提出申請。
- 二、本獎學金名額之分配、錄取標準，由本部組成審查小組依年度預算決定之。
- 三、檢附「發給蒙藏語文獎學金申請表」1份。

正本：中央警察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佛光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

國立臺北大學



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防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空中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

副本：106/10/16
14:42:36

修正後

發給蒙藏語文獎學金申請表



申請大學院校		系所
系所主管		職稱
系所承辦人		電話
電子郵件		
系所地址		
申請項目	☐ 蒙語	☐ 藏語
授課教授姓名： ☐ 蒙語：_____		
☐ 藏語：_____		
研習期程	第一學年：自 年 月至 年 月 第二學年：自 年 月至 年 月	
檢具文件	1. 各院校系所申請公文 2. 研習學員學年成績單 3. <u>申請表</u>	
系所主管簽章：_____ 日期：_____		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		